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 ART

Retail Group Limited

SUN ART RETAIL GROUP LIMITED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08)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業績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幅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41,534	43,706	(5.0)%
毛利	10,933	11,748	(6.9)%
經營溢利	560	1,631	(65.7)%
期內溢利	112	905	(87.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117	833	(86.0)%
每股盈利(「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¹⁾	人民幣0.01元	人民幣0.09元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變幅
	人民幣百萬元		
總資產	69,605	69,227	0.5%
總負債	42,670	41,373	3.1%
資產淨值	26,935	27,854	(3.3)%
淨現金 ⁽²⁾	20,144	20,116	0.1%

本公告下文所載的財務資料乃從中期財務報表中摘錄。該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集團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亦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未經修訂的審閱報告將刊載於向股東寄發的中期報告（「**中期報告**」）中。

附註：

-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乃根據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9,539,704,700股計算。
- (2) 淨現金餘額計算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定期存款的總和減去銀行貸款。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41,534	43,706
成本		(30,601)	(31,958)
毛利		10,933	11,748
銷售及營銷開支		(9,887)	(9,524)
行政費用		(1,175)	(1,20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4	689	616
經營溢利		560	1,631
財務費用	6	(266)	(279)
按權益法入賬的分佔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淨溢利*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294	1,352
所得稅開支	7	(182)	(447)
期內溢利		112	905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12	905
以下各方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17	833
非控股權益		(5)	72
期內溢利		112	905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7	833
非控股權益		(5)	72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12	905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8	人民幣0.01元	人民幣0.09元

* 金額少於1百萬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	6,014	6,239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6,037	27,149
無形資產	11	24	29
商譽		140	140
遞延稅項資產		1,315	1,126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2	2
非流動資產總額		33,532	34,685
流動資產			
存貨		10,017	9,9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341	3,267
定期存款		1,350	1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4,871	12,0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13,923	8,096
受限制存款	14	1,571	1,169
流動資產總額		36,073	34,542
總資產		69,605	69,22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49	50
租賃負債	15	6,704	6,882
遞延稅項負債		355	325
非流動負債總額		7,108	7,25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21,823	20,644
合約負債	17	12,358	11,984
即期稅項負債		242	319
租賃負債	15	1,139	1,169
流動負債總額		35,562	34,116
總負債		42,670	41,373
資產淨值		26,935	27,85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權益		
股本	10,020	10,020
儲備	15,289	16,2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25,309	26,223
非控股權益	1,626	1,631
權益總額	26,935	27,854

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1.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十三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於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所應用者相同。

除採用下文附註2所載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外，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過往財政年度及相應中期報告期間所採用者一致。

中期報告並不包括一般載於年度財務報告的所有附註。因此，本報告應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及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間刊發的任何公告一併閱讀。

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並載入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作為比較資料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須披露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2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不包括對任何事項的參照而核數師透過強調事項籲請關注而無對其報告作出保留意見；以及不包含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407(2)或(3)條規定的聲明。

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修訂：

-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上述修訂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除上述修訂外，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3. 分部及收入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線下實體賣場及線上銷售渠道。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旗下經營線下實體賣場及線上銷售渠道的品牌組成業務單位。由於本集團的所有線下實體賣場及線上銷售渠道均於中國營運，經濟特徵相若，且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以及顧客類別均相若，故本集團擁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於中國經營線下實體賣場及線上銷售渠道業務。

收入主要指來自顧客的收入及大賣場樓宇內出租範圍的收入。按主要產品或服務來自顧客合約的收入分拆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客戶合約收入－銷售貨品	39,761	41,995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來自租戶的租金收入	1,773	1,711
總收入	41,534	43,706

本集團的顧客基礎多元化，且並無顧客的交易額佔本集團收入超過10%。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合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故並無披露分配予未履行或部份未履行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一般於產生時支銷合約收購成本，原因為攤銷期應為一年或以下。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雜項收入	245	13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153	165
政府補貼	146	18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140	81
出售包裝材料	67	57
處置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62)	(5)
	689	616

5. 銷售成本及開支詳情

(a)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4,551	4,587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514	119
員工信託受益計劃供款 (i)	36	202
	<u>5,101</u>	<u>4,908</u>

(i) 員工信託受益計劃供款

本集團已為其附屬公司康成投資(中國)有限公司(「康成投資(中國)」)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設立一項員工信託受益計劃(「大潤發計劃」)以及為其附屬公司歐尚(中國)香港有限公司(「歐尚(中國)香港」)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設立一項員工信託受益計劃(「歐尚計劃」)。根據每項計劃,須向一項信託支付根據康成投資(中國)的綜合業績(就大潤發計劃而言)及歐尚(中國)香港的綜合業績(就歐尚計劃而言)以及合資格僱員人數計算得出的年度溢利分享供款,其中的實益權益將根據有關員工信託受益計劃規則分配予參與的合資格僱員。該等信託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並自行承擔收益及虧損。該等信託所收取的款項分別投資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現金類同資產」)或康成投資(中國)股權(就大潤發計劃而言)或於歐尚(中國)香港附屬公司歐尚(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歐尚(中國)投資」)之現金類同資產或股權(就歐尚計劃而言)。年度溢利分享供款乃於合資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支銷。

除本集團作出的年度溢利分享供款外,在符合若干條件的規限下,合資格僱員有權以自有資金收購有關員工信託受益計劃信託的額外實益權益。

該等信託向康成投資(中國)或歐尚(中國)投資所注資本超出彼等應佔所收購綜合資產淨值的任何金額計入本集團權益內的資本儲備。

(b) 其他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成本	30,554	31,938
投資物業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成本	2,013	2,104
經營租約開支	489	551
減值損失	357	312
無形資產的攤銷成本(附註11)	5	8

6.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64	274
其他金融負債利息開支	2	5
	<u>266</u>	<u>279</u>

7.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的所得稅指：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所得稅		
當期溢利的即期稅項(i)	3	1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的調整*	—	—
即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當期溢利的即期稅項	291	468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的調整	47	17
即期稅項開支總額	<u>341</u>	<u>486</u>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增加	(189)	(81)
遞延稅項負債增加	30	42
遞延稅項利益總額	<u>(159)</u>	<u>(39)</u>
所得稅開支	<u>182</u>	<u>447</u>

* 金額少於1百萬元。

- (i)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公司及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二零二零年：16.5%) 計提撥備。由香港公司派付的股息毋須繳納任何香港預扣稅。
- (ii)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二零二零年：25%)。

根據財政部、海關總署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的《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的相關規定，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五間中國附屬公司享有的優惠所得稅率為15%。

根據中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的《關於實施小微企業普惠性稅收減免政策的通知》(財稅[2019]13號)及《關於實施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財稅[2021]12號)的相關規定，符合僱員人數低於300名、總資產少於人民幣0.50億元及年度應課稅收入少於人民幣0.03億元標準的合資格小微企業享有優惠稅務待遇。更具體來說，就年度應課稅收入不超過人民幣0.01億元的部分，所得稅應就年度應課稅收入的12.5%按20%稅率計算；就年度應課稅收入介乎人民幣0.01億元至人民幣0.03億元(包括人民幣0.03億元)之間的部分，所得稅應就年度應課稅收入的50%按20%稅率計算。本集團約5%的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匯算清繳時享有此優惠所得稅率。

- (iii) 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實施條例亦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累計的盈利自中國撥付的股息分派徵收10%的預扣稅，惟根據稅務協定／安排調減者除外。

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屬「受益所有人」並持有中國居民公司25%或以上股權的合資格香港納稅居民可就所收取的股息按經調減預扣稅稅率5%納稅。

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溢利分派的金額和時間，故僅就預期於可見將來分派該等溢利計提遞延稅項負債撥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產生的保留溢利應付的預扣稅款，已確認為遞延稅項開支人民幣0.02億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21億元)。董事預期上述保留溢利將於可見將來於中國內地境外分派。

- (iv) 於目前及過往報告期末，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乃由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成本、來自舊有未使用預付卡確認的收入、個別課稅基準的應計費用、結轉的累計虧損及其他時間性差額所產生。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中期期間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17億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33億元)及已發行普通股9,539,704,700股(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539,704,700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9. 股息

本公司並無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投資物業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a) 使用權資產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增加人民幣4.03億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37億元)的使用權資產。

大賣場樓宇的租賃包含以大賣場所產生的銷售額及最低年度固定租賃付款條款為基準的可變租賃付款條款。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估計該等零售店舖所產生的銷售額增加5%，租賃付款將增加人民幣0.17億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55億元)。

(b) 收購及處置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人民幣8.40億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83億元)，主要與新店發展及門店改建和數字化改造有關。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處置賬面淨值人民幣1.03億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35億元)的店舖設備項目及在建工程，導致處置虧損人民幣0.78億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05億元)。

(c) 減值撥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就本集團若干店舖的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的賬面值作出減值損失。減值損失人民幣3.57億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2億元)已於「銷售及營銷開支」確認(附註5(b))。

11.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成本	217
累計攤銷及減值	(188)
	<hr/>
賬面淨額	29
	<hr/> <hr/>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額	29
攤銷費用(附註5(b))	(5)
	<hr/>
期末賬面淨額	24
	<hr/> <hr/>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成本	217
累計攤銷及減值	(193)
	<hr/>
賬面淨額	24
	<hr/> <hr/>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66	474
應收關連方款項	2,344	894
應收增值稅	505	615
預付租金	368	520
其他應收賬款	758	764
	<u>4,341</u>	<u>3,267</u>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乃與信用卡銷售及透過線上銷售渠道作出的銷售(其賬齡限於一個月內)以及出售予公司客戶的信用銷售(其賬齡限於三個月內)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以發票日期釐定。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結構性存款	<u>4,871</u>	<u>12,002</u>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存款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銀行及手頭現金	13,678	7,279
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75	710
其他金融資產及現金等價物	170	107
	<u>13,923</u>	<u>8,096</u>

(b) 受限制存款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銀行受限制存款	<u>1,571</u>	<u>1,169</u>

受限制存款乃基於未使用預付卡餘額及根據在中國特定地區有關政策規定存放於特定銀行賬戶的用途受限的存款。

15. 租賃負債

下表列示於目前及過往報告期末，本集團合理確定的若干租賃負債餘下到期狀況：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一年內	<u>1,139</u>	<u>1,678</u>	<u>1,169</u>	<u>1,748</u>
一至二年	<u>1,111</u>	<u>1,497</u>	<u>1,111</u>	<u>1,587</u>
二至五年	<u>2,503</u>	<u>3,292</u>	<u>2,353</u>	<u>3,340</u>
超過五年	<u>3,090</u>	<u>3,890</u>	<u>3,418</u>	<u>4,132</u>
	<u>6,704</u>	<u>8,679</u>	<u>6,882</u>	<u>9,059</u>
	<u>7,843</u>	<u>10,357</u>	<u>8,051</u>	<u>10,807</u>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u>-</u>	<u>(2,514)</u>	<u>-</u>	<u>(2,756)</u>
租賃負債現值	<u>7,843</u>	<u>7,843</u>	<u>8,051</u>	<u>8,051</u>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278	13,250
應付建設成本	1,048	1,259
應付關連方款項	734	311
應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13	10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750	5,724
	<u>21,823</u>	<u>20,644</u>
非流動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49	50

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於六個月內	13,205	13,025
於六個月後	1,073	225
	<u>14,278</u>	<u>13,250</u>

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屬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允價值相同。

17. 合約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預付卡	12,056	11,716
就銷售向顧客收取的預收款	277	242
客戶忠誠度計劃積分負債	25	26
	<u>12,358</u>	<u>11,984</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收入來自銷售貨品及來自租戶的租金收入。來自銷售貨品的收入主要源自線下實體賣場及線上銷售渠道，食品、雜貨、紡織品及一般商品為主的商品可於該等線下實體賣場及線上銷售渠道銷售。來自銷售貨品的收入乃經扣除任何貿易折扣後再減去增值稅及其他適用銷售稅後的數額。來自租戶的租金收入源自向營運商出租綜合性線下實體賣場的商店街空間，我們相信彼等所經營業務可與門店起配套作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銷售貨品的收入為人民幣397.61億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人民幣419.95億元減少人民幣22.34億元，減幅為5.3%。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店銷售增長⁽¹⁾（「同店銷售增長」）（按除去家電之貨品銷售計算）為-7.4%。本集團線下業務的銷售（主要由大賣場收入所貢獻）因激烈的市場競爭而充滿挑戰，但本集團的線上企業對客戶（「B2C」）業務（主要透過淘鮮達及天貓平台進行）實現大幅成長並彌補本集團銷售。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期間，本集團繼續在中國各地擴充業務，並開設三家新大賣場及37家小型超市。該等新店營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貢獻了額外銷售額。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金收入所得收入為人民幣17.73億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人民幣17.11億元增加人民幣0.62億元，增幅為3.6%。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從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中恢復，以及本集團商店街的空舖率持續降低。本集團疫情後期間的租金收入快速回升，逐漸持續弭平與疫情前的差距。

附註：

- (1) 同店銷售增長：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之前開設門店的銷售增長率。計算方式為比較該等門店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期間所得銷售額與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銷售額。

毛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為人民幣109.33億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人民幣117.48億元減少人民幣8.15億元，減幅為6.9%。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26.3%，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26.9%減少0.6個百分點。

毛利減少是由於(i)銷售貨品的收入減少；(ii)自疫情開始以來客戶的消費習慣發生變化後，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線上業務的收入貢獻提升及相應的銷售渠道組合變動；及(iii)於回顧期內提供更多的促銷活動。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包括來自政府補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利息收入、出售包裝材料收入、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及其他雜項收入。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6.89億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人民幣6.16億元增加人民幣0.73億元，增幅為11.9%。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i)包含停車費、使用遊樂場設施的收入、來自使用大賣場空間的廣告及促銷攤位的臨時租金等雜項收入增加，(ii)金融資產收入增加，這主要與期內淨現金增加相關。該等增加部分被以下兩項所抵銷：(i)政府補貼減少人民幣0.36億元，原因是期內並無獲得疫情相關的穩崗補貼；及(ii)因持續大賣場重構項目而處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增加人民幣0.57億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指有關門店及線上至線下(「O2O」)業務營運的開支。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人事開支、經營租約開支、水電、維護、廣告、班車服務及清潔費用，連同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98.87億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人民幣95.24億元增加人民幣3.63億元，增幅為3.8%。

業務的持續發展包括線下實體賣場網絡的持續擴張及O2O業務發展。該等項目需投資人事及其他有關項目。本集團亦已遵循有關增加員工最低薪資之政府指引。該等發展因而導致銷售及營銷開支有所增加。同時，政府在期內取消了社會保險、退休金計劃供款以及能源成本的優惠減免政策，因此使社會福利開支及水電費用增加。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佔總收入的23.8%，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21.8%增加2.0個百分點。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主要包括行政部門人事開支、差旅開支、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及其他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費用為人民幣11.75億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人民幣12.09億元減少人民幣0.34億元，減幅為2.8%。該減少乃主要與管理層有效的成本控制有關。同時，上文銷售及營銷開支中所述的取消優惠減免政策的影響部分抵銷了行政費用的減少。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費用金額佔總收入2.8%，與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一致。

經營溢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溢利為人民幣5.60億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人民幣16.31億元減少人民幣10.71億元，減幅為65.7%。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溢利率為1.3%，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3.7%減少2.4個百分點。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主要包括其他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費用為人民幣2.66億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人民幣2.79億元減少人民幣0.13億元，減幅為4.7%。該減少與租賃負債餘額下降有關。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82億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人民幣4.47億元減少人民幣2.65億元，減幅為59.3%。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相關實際稅率為61.9%，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33.1%增加28.8個百分點。實際稅率增加乃歸因於若干實體產生之虧損的未確認遞延稅項，此乃由於該等虧損的可回收性在過期前尚不確定。

期內溢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溢利為人民幣1.12億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人民幣9.05億元減少人民幣7.93億元，減幅為87.6%。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淨溢利率為0.3%，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2.1%下降1.8個百分點。該減少乃主要歸因於經營溢利率下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17億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人民幣8.33億元減少人民幣7.16億元，減幅為86.0%。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為人民幣0.05億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人民幣0.72億元減少人民幣0.77億元，減幅為106.9%。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虧損)指(i)歐尚計劃及大潤發計劃於歐尚(中國)投資及康成投資(中國)的權益；(ii)獨立第三方於兩間附屬公司濟南人民大潤發商業有限公司及甫田香港有限公司(「甫田香港」)持有的權益；及(iii)盒馬(中國)有限公司於上海潤盒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權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自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31.58億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人民幣52.83億元減少人民幣21.25億元，降幅為40.2%。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流動資產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人民幣4.26億元增加至人民幣5.11億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流動資產增加人民幣15.31億元，主要來自於應收關連方款項增加人民幣14.50億元及(ii)流動負債增加人民幣14.46億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增加人民幣10.28億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基於過往六個月的存貨及貿易應付款項平均餘額連同存貨成本計算，存貨週轉天數及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59天及81天，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則分別為60天及82天。

投資活動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自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50.71億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投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16.51億元扭轉增加人民幣167.22億元，增幅為143.5%。

自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主要反映為(i)支付有關新門店發展及現有門店改建和數字化改造的資本開支人民幣10.53億元；(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所獲得的款項淨額人民幣72.71億元；及(iii)存款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投資所支出的款項淨額人民幣13.32億元。

融資活動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24.02億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的人民幣21.35億元增加人民幣2.67億元，增幅為12.5%。

業務回顧

經營環境

二零二一年前三季度，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實現正增長，比上年大幅回升。延續二零二一年以來穩定的恢復態勢，以及受去年同期基數較低影響，二零二一年前三季度中國GDP同比增長9.8%至約人民幣823,131億元。中國二季度增長7.9%，而三季度則增長4.9%。

整體消費者物價指數（「CPI」）較二零二零年前三季度上漲0.6%，其中食品CPI受豬價下跌影響下降1.6%，非食品CPI上漲1.1%。二零二一年前三季度，豬肉CPI同比下降28.0%。二零二一年九月，豬肉CPI降幅為46.9%，降幅按月持續擴大。由於豬肉銷售對集團營收的貢獻較高，對同店銷售增長帶來負面影響。

二零二一年前三季度中國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為人民幣318,057億元，同比增長16.4%，但消費需求增長緩慢的基本趨勢並未改變。同比增速呈逐漸放緩態勢。尤其是二零二一年八月，受新冠肺炎疫情反覆以及災害天氣影響，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僅增長2.5%。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於九月增長4.4%，增幅較上月略有回升。二零二一年前三季度全國網上零售額為人民幣75,042億元，佔零售總額的比重為23.6%。實物商品網上零售額同比增長15.2%，低於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增速1.2個百分點。

線下消費者體驗中心，線上物流履約中心

聚焦線上銷售無法取代的商品類目。門店增加了核心類目的商品陳列。集團始終致力於打造匠心品質以及提供愉悅的購物體驗，創造顧客到店理由。

打造線下無法取代的體驗。從用戶視角構建親鄰里的購物場景、提供服務，打造「煙火氣」的購物氛圍，帶給顧客看得見，摸得著，聞得到的體驗。

將商店街改造融入大賣場重構2.0版本，將商店街從「流量變現」變成「流量入口」。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商店街的空舖率控制在2%以內。積極調整及優化商戶結構，賦能商店街自帶流量，確保租金收入的持續穩定。

B2C業務穩步提升，單量增長逾25%，店日均單量（「DOPS」）近1,400單，客單價逐月回升。

「貓超半日達」共享1小時到家業務的懸掛鏈，旨在提升揀配效率，降低缺貨風險。目前，快檢倉共享計劃已在近100家門店落實。

B2B業務受社區團購衝擊，集團積極調整其客戶結構。預期B2B業務於下一財年重回增長軌道。

中型超市、小型超市的打磨和發展

報告期內，集團現有中型超市門店數6家，無新增門店。本財年集團計劃新開4家中型超市。中型超市將複用大賣場體系供應鏈，精選商品，提升商品效率；聚焦商品升級及商品創新，從用戶視角出發，用戶驅動，形成單獨供應鏈體系，反哺大賣場。集團預期中型超市將在本財年跑通運營模式。

集團現有小型超市門店數68家。報告期內，淨增門店數36家。主要分佈在南通、淮安、馬鞍山。目前小型超市營收按月提升，虧損持續收窄，毛利率繼續爬坡。目前小潤發的非標品生鮮大部分已採用「基地直採+生鮮加工倉」的模式。已建成三個生鮮加工倉，運行已逐步進入正軌。同時，利用大賣場的生鮮加工需求的規模優勢，實現產能最大化，快速提升生鮮倉的生產效率，有助提高生鮮加工能力。除此以外，還可優化單品成本，節約人工成本，有效控制損耗，提升生鮮產品標準化。

與阿里社區團購（「社區團購」）業務合作

自今年三月該項目啟動至今，集團已成為該項目的核心供應商之一。截至本公告日，兩個龐大體系的新業務合作已逾半年。期間，雙方主要聚焦供應鏈鏈路打通，構建採銷體系，以及共享倉網資源。集團亦在短期內為該業務快速建立了物流倉（「DC」）的發貨能力，共享倉的能力，還有生鮮加工倉的能力，助力阿里社區團購業務實現營收高增長。

展店現狀

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新開三家大賣場，兩家位於華南，一家位於東北。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關閉了兩家門店，一家位於華東，另一家位於華中。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共有491家大賣場、六家中型超市、68家小型超市以及三個生鮮加工倉。三個生鮮加工倉分別位於南通、淮安和馬鞍山。大賣場及中型超市總建築面積（「**建築面積**」）約為1,366萬平方米，其中約67.4%為租賃門店及32.6%為自有物業門店。小型超市建築面積約為18,679平方米，均為租賃門店。對地區的界定請參閱下文附註1。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大賣場以及中型超市中約7.4%位於一線城市，16.5%位於二線城市，46.5%位於三線城市，21.5%位於四線城市，8.1%位於五線城市。對城市層級的界定，請參閱下文附註2。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透過簽訂租約或收購地塊的方式，本集團物色並取得了26個地點開設大賣場，其中23家在建。同時，集團已簽約16家中型超市，在建9家。

地區	實體店數目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實體店總建築面積(平方米)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大賣場	中型超市	小型超市	合計	百分比	大賣場	中型超市	小型超市	合計	百分比
華東	186	4	54	244	43%	5,470,660	51,895	13,745	5,536,300	41%
華北	52	1	0	53	9%	1,358,286	10,283	0	1,368,569	10%
東北	53	1	0	54	10%	1,675,664	5,850	0	1,681,514	12%
華南	98	0	0	98	17%	2,422,061	0	0	2,422,061	18%
華中	76	0	14	90	16%	1,975,635	0	4,934	1,980,569	14%
華西	26	0	0	26	5%	691,724	0	0	691,724	5%
合計	491	6	68	565	100%	13,594,030	68,028	18,679	13,680,737	100%

附註：

(1) 根據國家經濟區域規劃指引，本集團對區域劃分使用以下標準：

- 華東：上海市、浙江省、江蘇省
- 華北：北京市、天津市、山東省、河北省、山西省、內蒙古自治區(西)
- 東北：吉林省、遼寧省、黑龍江省、內蒙古自治區(北)
- 華南：廣東省、廣西壯族自治區、福建省、海南省、雲南省、貴州省
- 華中：安徽省、湖南省、湖北省、河南省、江西省
- 華西：四川省、甘肅省、陝西省、重慶市、寧夏回族自治區

(2) 對城市層級的劃分依如下標準：

一線城市：	直轄市及廣州市
二線城市：	省會城市、副省級城市
三線城市：	地級市
四線城市：	縣級市
五線城市：	鄉、鎮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本集團擁有123,413名員工。

展望

今年，實體零售業受到社區團購衝擊、食品CPI持續走低、消費放緩、疫情反覆、災害天氣頻發等諸多不利因素影響，面臨前所未有的挑戰。雖然高鑫零售的營收及淨利增長承受壓力，但高鑫在同業間有最好的現金流生成能力以及資產負債表。同時，高鑫持有的自有物業估值接近人民幣400億元，以及與阿里巴巴的供應鏈業務合作，使高鑫較同業有著獨一無二的優勢，亦為高鑫度過難關保駕護航。

過往半年，集團通過拿業績，抓毛利，控成本活下去。同時，集團通過練內功，找人才，建團隊創未來。集團希望發展生鮮供應鏈能力，加強用戶運營能力，探索多業態商業模式的能力。高鑫零售堅持簡單的事情重複做，重複的事情用心做的匠心文化。不斷瞭解顧客需要並滿足顧客需要，以獲得健康的長期增長。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就為本公司提供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升其透明度與問責度的框架而言，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乃為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制訂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及合規手冊》，其中包括《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的所有原則及常規。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組織架構以確保營運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的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以及與最新的發展一致。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C.3.7(a)條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自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七日黃明端先生被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以來，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位由同一人擔任。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起，林小海先生於同日被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及主席分別由林小海先生及黃明端先生擔任，自此故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條文第C.3.7(a)條規定，根據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須檢討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可能發生的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審核委員會應確保已制訂適當安排，讓本公司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

本公司並無為僱員設立供彼等就財務匯報、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可能發生的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任何正式安排。然而，實際而言，僱員可以致電或寄信方式與內部審計部取得直接聯絡。此外，彼等可以電郵方式直接聯絡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定期接收及審閱每月財務報告。董事通過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的內部審計部每季會面，而內部審計部的主要職責為檢討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制度。董事認為欠缺有關安排將不會對財務匯報、內部控制或其他相關事宜的職能造成重大影響。內部審計部、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將就處理任何僱員所匯報有關財務匯報、內部控制及其他事宜的不當行為的任何事宜，討論應採取的適當行動。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監督及檢討(i)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及本集團的規管合規事宜；(ii)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平衡性、透明性及持正性以及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情況；(iii)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及其獨立性評估；及(iv)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四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位屬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成員為徐宏先生、張挹芬女士、葉禮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陳尚偉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討論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定條文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已經與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會面。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i)根據董事會採納的多元化政策檢討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i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人士，(iii)就甄選提名擔任董事職位之人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iv)根據《上市規則》及董事會採納的提名政策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現時包括四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位屬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成員為徐宏先生、張挹芬女士、陳尚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主席葉禮德先生。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審閱並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有薪酬的政策及架構提供建議及(ii)為制定該等薪酬政策而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薪酬委員會現時包括四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位屬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成員為徐宏先生、陳尚偉先生、葉禮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主席張挹芬女士。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採納自身的行為守則（「《**公司守則**》」），其條款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並無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息。

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unartretail.com)刊發中期業績公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上載於上述網站，以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林小海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林小海 (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黃明端 (主席)

徐宏

韓鑾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挹芬

陳尚偉

葉禮德